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彭唯芳
電話：03-5248168
電子信箱：05306@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1899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00189933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00189933_ATTACH2.pdf、376580000A_1100189933_ATTACH3.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四屆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遴選簡章」1份，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69771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青少年參與教育公共事務，廣徵青少年對教育公共事務建言，建立政策諮詢管道，該署特設置青少年諮詢會，透過公開遴選遴聘青少年代表。
- 三、旨揭遴選簡章資訊摘要如下(詳如附件)：
 - (一)報名資格：年滿12至24歲(出生年為民國87年至99年間)之青少年。
 - (二)報名方式：111年1月28日(星期五)前，備妥報名資料寄至「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務處」(632004雲林縣



虎尾鎮博愛路65號)，信封上請註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四屆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郵戳為憑）。

(三)遴選方式：第一階段資格初審、第二階段書面複審及第三階段面試決審。

四、疑義逕洽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王怡淨小姐，電話：

05-6322767#305。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